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健康與體育、藝術、科技、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綱要草案分區公聽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行政院於100年9月20日院臺教字第1000103358號函發布及102年3月1日院臺教揆字第1010079097號函核定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配套措施之「建置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由教育部技職及職業教育司研擬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草案，特辦理本公聽會。

貳、目的

為廣泛蒐集各界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藝術、科技、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之意見，作為修訂前開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以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之重要參據。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技職及職業教育司
- 二、主辦單位：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與配套措施研訂計畫團隊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嶺東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四維高級中學

肆、公聽內容說明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之健康與體育、藝術、科技、綜合活動等領域課綱草案。

伍、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各區辦理日期：

分區	日期	參加縣市	備註
北	107年9月15日（星期六）	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連江縣、金門縣	參加公聽會者請以鄰近分區場次為原則。
東	107年9月16日（星期日）	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中	107年10月6日（星期六）	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	
南	107年10月7日（星期日）	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	

- 二、辦理場次及地點：

場次	領域/科目	時間	協辦學校地點	地點
北區	分場1：健康與體育領域	107年9月15日(星期六) 09:30-12:0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圖書館校區機械大樓，302室
	分場2：藝術領域			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508會議室
	分場3：科技領域			圖書館校區科技與工程學院大樓，3樓會議室
	分場4：綜合活動領域			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 202國際會議廳
東區	分場1：健康與體育領域	107年9月16日(星期日) 09:30-12:00	四維高中	接納樓，2樓E化教室
	分場2：藝術領域			接納樓，3樓E化教室
	分場3：科技領域			接納樓，2樓E化教室
	分場4：綜合活動領域			接納樓，3樓E化教室
中區	分場1：健康與體育領域	107年10月6日(星期六) 09:30-12:00	嶺東科技大學	春安校區聖益樓，聖啟廳
	分場2：藝術領域			春安校區亞萍館，全人教育中心
	分場3：科技領域			春安校區聖益樓，聖新廳
	分場4：綜合活動領域			春安校區聖益樓，聖智廳
南區	分場1：健康與體育領域	107年10月7日(星期日) 09:30-12:00	文藻外語大學	文園樓，W006階梯教室
	分場2：藝術領域			求真樓，Q001階梯教室
	分場3：科技領域			文園樓，W008階梯教室
	分場4：綜合活動領域			求真樓，Q002階梯教室

陸、出席人員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代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代表、國家教育研究院代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代表及各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代表。

柒、邀請單位與代表人員

- 一、學校代表：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代表。
- 二、直轄市政府教育局代表、各縣市政府代表。
- 三、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中央團)代表、高級中學各學科中心代表、職業學校各群科中心代表。
- 四、團體代表：教師團體代表、家長團體代表、社會團體代表。
- 五、學生及社會人士：歡迎對課程綱要研修事務關心者自由報名參加。
- 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代表。

註：上開各團體、機構代表建請彙整所代表團體、機構之意見蒞會表述。

捌、公聽會流程

(上午場次)時間	公聽會流程	主持人/報告人
09:30-09:50	報到	
09:50-10:10	綜合型高中領域課綱研修簡要說明及領域課程綱要草案整體說明(20分鐘)	技職司代表 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團隊代表
10:10-12:00	意見交流與綜合討論(110分鐘)	

玖、公聽會簡則及說明

一、簡則-與會人員於會議發言時請遵守下列事項：

- (一)請針對綜合型高中之科技、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之內容，提出您寶貴意見。
- (二)發言時請說明服務單位及姓名，並於發言後務必提交發言條給工作人員，俾利會議紀錄與綜整。
- (三)發言時請把握時間，每人每次發言以3分鐘為限，2.5分鐘響鈴一聲，3分鐘響鈴兩聲。
- (四)如果發言一輪後仍有時間，可進行第二輪之發言。
- (五)會後如仍有意見或未能於時間內發言者，請將書面意見轉交給工作人員，書面意見亦會列入會議紀錄中。

二、說明事項

- (一)與會者發言內容及書面意見，本團隊將進行簡要紀錄及分類整理後，將送交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工作小組團隊處理回應，再送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研究發展會進行討論。相關意見回應、會議紀錄，將公布於國家教育研究院首頁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網頁上。
- (二)與會者若攜帶足以阻擋他人視線之標語、海報，或發放傳單、演說、宣講，敬請於公聽會場地之外進行，以維護參與者權益。如欲錄音錄影者，需預先宣告並取得主持人及全體參與人員之同意。
- (三)若有妨礙公聽會程序而情節重大者，主持人得要求退場。

拾、公聽會進行形式

以座談會形式進行，先說明綜合型高中之科技、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之內容，後續進行意見交流。

拾壹、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

一、報名方式：請以網路方式報名。

報名網址：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領域課程綱要草案網路論壇」網頁（<http://12basic-forum.naer.edu.tw/>）報名。

二、報名時間：107年8月24日上午9時起，各分區報名時段如下：

- (一) 北區、東區：107年9月1日上午9點至107年9月12日下午5點止。
- (二) 中區、南區：107年9月16日上午9點至107年9月28日下午5點止。

前述各分區場次報名人數如超過場地限制，得提前截止報名。

三、公聽會聯絡人：徐杏怡，電話：02-7734-3476

邱姍綺，電話：02-7734-3476

拾貳、公聽會資料

如欲瞭解綜合型高中之科技、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之內容，可至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領域/科目/群科課程綱要草案網路論壇」(<http://12basic-forum.naer.edu.tw/>) 網頁下載。

「2018 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

壹、研討會緣起與目的

本校「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教育科學研究中心」與「法政學院」等單位希望經由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舉辦，廣泛邀請教育領域的學者專家與研究生、現職教師、師資生以及實習生參加，探討當前教師專業發展的問題。在研討會中期望與會者從師資培育、教育基礎理論、行政與政策、課程與教學，以及輔導與諮商等面向，分享學者專家與教育夥伴之觀點，並且尋求解決問題的辦法，以培養優秀的學校教師，強化教師專業發展知能，進而提高學校教育之成效。

就學理而言，教師專業發展（Teacher's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之概念實牽涉多元面向，為使研討會的討論更為聚焦，本年度將特別針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議題進行探討。在會議中擬透過專題演講、焦點論壇、論文發表等方式來探討此議題。而除了此議題之外，亦相當歡迎專家學者、教學現場之教師，以及研究生等，於研討會中發表與教育相關之研究論文。

值得一提的是，本校與中國大陸西南大學為姐妹校，兩校在教育研究上一直保持密切的合作，此次研討會特別邀請西南大學教育學部之師長與研究生一起參與此學術盛會，希冀能從兩岸不同的教育觀點，以多元化之視角審視相關教育議題，以深化兩岸教育學術交流之合作關係。

貳、預期效益：

- 一、參與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教育研究人員、在職教師、師資生、實習生和在學研究生能夠了解當前教師專業發展的問題，提供我國作為改革師資培育和
在職進修制度的參考。
- 二、參與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教育研究人員、在職教師、師資生、實習生和在學研究生能夠了解教師專業發展的問題，進而促成師資培育制度的改革，以
配合國家教育改革政策的推動。
- 三、參與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教育研究人員、在職教師、師資生、實習生和在學研究生能夠了解教師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以協助改善在職進修制度的缺失。
- 四、參與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教育研究人員、在職教師、師資生、實習生

和在學研究生能夠了解師資培育中教師專業發展的新取向，以提高學校教學之成效。

五、參與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的教育研究人員、在職教師、師資生、實習生和在學研究生能夠了解我國教師專業發展的問題，以作為建立教師專業發展理論和解決教師專業發展問題的參考。

參、 參與對象與人數

- 一、教師領域的學者專家。
- 二、本校實習合作簽約學校之現職教師。
- 三、中部各縣市現職教師。
- 四、各校培育之師資生與實習生。
- 五、各校在學之研究生。
- 六、西南大學教育學部之教授與研究生。

參加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人數約 120 人。

肆、 主辦單位：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教育科學研究中心、法政學院。

伍、 研討會報名方式：

請於 107 年 11 月 2 日(五)前至下列網址報名：

陸、 實施方式、活動地點及日期:請參閱附件二。

柒、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投稿人請隨文附上投稿基本資料表，如附件一。
- 二、 研討會徵文啟事，如附件二。
- 三、 撰稿之格式，如附件三。

捌、 研討會議程（暫訂）

時間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式 主持人： 國立中興大學法政學院院長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所長	演講廳

09:10-10:40	專題演講 專題演講：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演講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方德隆教授 主持人：待聘	演講廳
10:40-11:00	茶敘時間	
11:00-12:00	焦點論壇： 中小學推動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挑戰與因應 主持人： 與談人一(中小學代表)：待聘 與談人二(中小學代表)：待聘 (主持人 5 分鐘，與談人 20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2:00-13:10	午餐、休息	
13:10-14:30	研討會場次一：兩岸教育論壇一 主持人： 1.發表人： 2.發表人： 3.發表人： 4.發表人： (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3:10-14:30	研討會場次二：兩岸教育論壇二 主持人： 1.發表人： 2.發表人： 3.發表人： 4.發表人： (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4:30-14:50	中場休息	
14:50-16:10	研討會場次三： 主持人： 1.發表人： 2.發表人： 3.發表人： 4.發表人： (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4:50-16:10	研討會場次四： 主 持 人： 1.發表人： 2.發表人： 3.發表人： 4.發表人： (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4:50-16:10	研討會場次五： 主 持 人： 1.發表人： 2.發表人： 3.發表人： 4.發表人： (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開放討論：15 分鐘)	演講廳
16:10-	研討會閉幕賦歸	演講廳

【附件一】

投稿者基本資料表

2018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			
論文題目			
論文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1. 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育行政與政策推展 <input type="checkbox"/> 3. 課程發展與教學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4. 學生學習與諮商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相關議題等		
作者資料	姓名	服務單位或學校	職稱
第一作者			
共同作者1			
共同作者2			
聯絡電話	(H)		
	(O)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E-Mail	(請勿填寫hotmail 信箱)		
通訊地址	□□□-□□		
備註	本篇論文未發表於其他刊物或抄襲他人作品，若有侵犯他人版權，由作者自行負責。 論文發表者親自簽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民國 年 月 日</div>		
論文摘要			

說明：1.請詳填本表資料，以利聯繫。

2.如需本電子檔請至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網頁→系所活動→

2018 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下載。

研討會網址：<http://nchu.cc/9J3!H>

【附件二】

研討會徵文啟事

- 一、 會議名稱：2018教師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
- 二、 主辦單位：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法政學院、教育科學研究中心
- 三、 徵稿主題：與教師專業發展相關之教育論文，論文區分為以下幾類：
 - (一) 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
 - (二) 教育行政與政策推展
 - (三) 課程發展與教學創新
 - (四) 學生學習與諮商輔導
 - (五) 其他相關議題等
- 四、 日期：107年11月17日(六)
- 五、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社管大樓1樓111教室
- 六、 徵文對象：廣邀國內專家學者、教學現場或相關教育系所研究生投稿
- 七、 論文投稿注意事項：
 - (一) 107年10月19日(五)前提交1500字以內「中文摘要」及「投稿者基本資料及通訊方式」(附件一)，寄至魏伶仔小姐信箱：linyu@dragon.nchu.edu.tw。論文經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者於107年10月26日(五)前以e-mail方式通知，投稿者之發表方式由主辦單位決定。
 - (二) 通過審查者須於107年11月2日(五)前以e-mail方式提交「論文之power point簡報檔」，請採APA最新格式撰寫。附註：電子檔名為「姓名_論文題目」。
 - (三) 若不符合撰稿之規定稿件，均不予進行審查作業。
 - (四) 不符合撰稿之規定或審查未通過之稿件，一律不予退回，請自行留存備份。
- 八、 聯絡方式：

聯絡人：魏伶仔小姐

連絡電話：04-22840533轉973

傳真號碼：04-22853362

聯絡信箱：linyu@dragon.nchu.edu.tw

活動網址：<http://nchu.cc/9J3!H>

【附件三】

投稿須知

- 一、 請依據徵文主題之範圍，自訂論文題目。
- 二、 摘要字數以500-1500字為原則，稿件應包含：題目(中文或英文題目)、作者、單位與職稱、摘要文字(中文或英文摘要)、關鍵字。
- 三、 審稿：本研討會論文依程序審查，通過後得於本研討會發表。文稿接受與否將於107年10月26日(五)前個別通知。
- 四、 投稿請用word軟體書寫，上下左右各留3公分空白，以每頁29行，每行35字為原則（固定行高23pt），相關論文格式如下：

論文名稱 (標楷體、粗體置中、字型24)

作者(標楷體、置中、字型12)

服務機關單位(或就讀學校)職稱(標楷體、置中、字型12)

摘要(標楷體、置中、字型14)

摘要文字(中文採標楷體、英文採Time New Roman，字型 12)

關鍵字：(標楷體、粗體、字型12)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家長教育聯盟 函

地址：10647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185號10樓
聯絡人：朱庭鈺
電話：(02)23685900
傳真：(02)23685174
Email：contact@tpea999.org.tw

受文者：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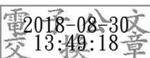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台家盟愛字第20180830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懇請函轉「2018 曬曬教師節創意教師節賀卡徵件辦法」
投票連結至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暨相關單位，以利縣市教
育局公告並轉知各學校參加。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招標案「107年度教師節敬師活動」，採購案號：1070069977，及教育部107年6月22日臺教師(三)字第1070093553號函送社團法人台灣家長教育聯盟「107年度教師節敬師活動」契約書正本。
- 二、「2018 曬曬教師節創意教師節賀卡徵件辦法」投票時間為107年8月29日09:00至107年9月7日18:00。
- 三、投票網址：<https://contest.plus1today.tw/0928card>
- 四、為擴大活動參與，敬請轉知各縣市教育局處。
- 五、相關事宜未盡之處，請與0928pm@tpea999.org.tw或電02-2585-9525教師節敬師活動專線、02-2368-5900台灣家長教育聯盟秘書處連繫。

正本：教育部

副本：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

地址：10637 臺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
承辦人：王佳齡
電話：(02)2376-7144
傳真：(02)2736-5061
電子信箱：ling00669@tipo.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08月29日
發文字號：智著字第107160088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敬請惠轉各大專校院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如說明，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著作權法規定，著作人就其著作專有重製之權利，影印係重製方法之一，影印他人著作，除有符合著作權法第44條至第65條規定之合理使用情形外，應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同意或授權，方屬合法之利用著作。
- 二、大專校院學生影印國內、外之書籍，如係整本或為其大部分之影印，或化整為零之影印，這種利用行為均已超出合理使用範圍，會構成著作權之侵害行為，如遭權利人依法追訴，恐須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茲為加強宣導學生尊重智慧財產權，敬請貴部轉請各大專校院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 三、本局校園著作權宣導資料已上載本局網站（<http://www.t>



ipo.gov.tw/)，取得路徑為：本局網站首頁/著作權/著作權知識+/校園著作權，併請轉知各大專校院連結參考、運用。

正本：教育部

副本：本局國企組、著作權組(第二科)

2018-08-29
10:00:22
電子公文
章



裝



54

訂

線